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鄭憲和

電話：04-37061319

電子信箱：e-3237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807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030000E_1130080736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辦理「2024年臺灣死刑制度與
人權保障論壇」活動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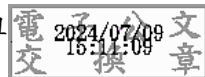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教育部113年7月8日臺教學(二)字第1130069697號函辦
理。

二、該會為促進臺灣社會深入理解廢除死刑議題，並增進理性
討論死刑制度與人權保障之場域，特與歐洲經貿辦事處
(European Economic and Trade Office) 共同合辦旨揭
論壇。

三、隨函檢附該會函文影本1份供參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(高
職部)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